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江曉芝
電話：037-559705
傳真：037-324626
電子信箱：qqq888c@gmail.com

受文者：苗栗縣大湖鄉大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143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相關議題研討及社會宣導-情感教育、性教育」實施計畫乙份，請各校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0年度苗栗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目標：
 - (一)提升教師瞭解情感關係（如愛情、友情、親情）所涉及的性別議題。
 - (二)透過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去除情感互動的性別刻板模式，避免因情感問題而造成對自我或他人的身心傷害或其他性別暴力事件，進而發展優質平等與負責的情感關係。
 - (三)期待透過情感教育課程，教導教師如何引導學生思考情感關係對於自我的意義，期以適切的態度表達、接受、拒絕情感，具備溝通協商與情緒管理的能力。

三、研習注意事項

- (一)時間：110年8月16日（一），共計一天。
- (二)地點：苗栗縣蟠桃國民小學視聽教室4樓。
- (三)參加人員：計80名。
- (四)課程內容：如附件，請上課前三天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http://inservice.edu.tw/>。
- (五)響應環保政策，參加人員請一律自備環保杯、餐具。參加人員請所屬學校以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 (六)研習聯絡人：蟠桃國小徐俊斌主任，聯絡電話：037-685410#12
- (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參與人員依中央流行疫指揮中心相關措施配合辦理。

正本：本縣縣立高級中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